

桂 平 市 教 育 局

桂平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2019 年春季学期 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家庭经济困难 在校学生资助政策落实情况 全面排查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小学、初中，局直学校，民办学校：

为确保我市符合资助政策的在校学生百分之百享受到资助，做到一个不漏、应助尽助，根据上级要求决定在全市开展 2019 年春季学期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学生资助政策落实情况全面排查。

一、排查对象及内容

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家庭在校学生享受 2019 年春季学期学前教育免保教费、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高中国家助学金、高中免学杂费、高中库区移民免学费、中职国家助学金、中职免学费情况。

二、排查时间

2019 年 6 月 13 日至 6 月 21 日

三、排查方式

(一) 学校自查

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给每一名在校学生发放《2019 年春

季学期在校学生享受学生资助政策情况调查》(附件),在向学生宣传学生资助政策后由学校指导学生认真填写,经学生及家长签名后交回学校统计。对核查发现符合资助政策而没有获得资助的建档立卡学生,由学校按照学生资助政策马上落实资金进行补发,并做好补发佐证材料的存档备查工作,同时将补发情况报桂平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相应主管教师,确保我市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在校学生应助尽助。

(二) 教育局指导

在学校开展排查期间,教育局将组织人员到学校指导工作,确保我市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在校学生应助尽助。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学前)覃冰 13517852239 ;(义教)梁钢成 18978555271;(高中)梁志军 13878517855;(中职)欧阳芳 15078036090。

附件: 2019年春季学期在校学生享受学生资助政策情况调查

